

湖口县林业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口县林业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湖口县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地方性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县森林、湿地、草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 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地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古树名木保护、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 负责全县森林、湿地、草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国家和地方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地草畜平衡和草地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地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县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实施建立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 负责监督管理全县防沙治沙工作。组织开展沙化

土地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五) 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 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省级、市级及县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 负责推进全县林业和草地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县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实施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 拟订全县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和推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依法负责对全县林区林业专用公路的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地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 指导全县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

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 承担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林业企事业单位的森林采伐和林产品加工生产经营中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所属企事业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十二) 负责林业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

(十三) 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项目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地预算内投资、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指导全县林业基本建设工作,组织申报重点林业建设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地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生态补偿工作。

(十四) 负责全县林业系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县林业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湖口县

履约工作。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切实推动林业生态文明体制机制创新,全面推行林长制,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大力推进国土绿化;加强森林、湿地、草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具有湖口特色的国家公园体制。

（十七）职责分工

1. 与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林业局负责组织开展森林、湿地、草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县自然资源局负责森林、湿地等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管理。

2. 与县应急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林业局负责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和信息发布,组织、指导、协调火灾扑救、调查评估和处理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湖口县林业局（本级）	一级
2	湖口县公益林管护中心	二级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66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85 人。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湖口县林业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2,689.43	2,648.77					14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6	16.66					
2080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6	16.66					
20806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6	16.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82	0.8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82	0.8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82	0.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1.14	171.1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0.68	90.6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0.68	90.68					
21105		农林保护	80.66	80.66					
2110501		森林管护	3.37	3.37					
2110507		停伐补助	77.19	77.19					
215		农林水支出	2,480.81	2,340.18					140.66
21501		农业农村	6.00	6.00					
215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	6.00					
21502		林业和草原	2,474.81	2,334.18					140.66
2150201		行政运行	1,180.37	1,180.37					
215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94	140.28					140.66
2150206		森林资源培育	219.41	219.41					
215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3.16	73.16					
215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89.27	189.27					
2150212		湿地保护	32.33	32.33					
2150224		林业草原防火救灾	100.41	100.41					
215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66.92	366.9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2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0.00	2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火救灾	20.00	20.00					

注：本报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湖口县林业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2,689.43	1,200.69	1,488.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6	16.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6	16.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6	16.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82		0.8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82		0.8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82		0.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1.14		171.1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0.58		90.5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0.58		90.58			
21105		天然林保护	80.56		80.56			
2110501		森林管护	3.37		3.37			
2110507		停伐补助	77.19		77.19			
213		农林水支出	2,480.81	1,184.03	1,296.78			
21301		农业农村	6.00		6.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		6.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474.81	1,184.03	1,290.78			
2130201		行政运行	1,163.37	1,060.34	103.0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94	123.70	157.2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79.41		279.4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3.15		73.1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89.27		189.27			
2130212		湿地保护	32.33		32.33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41		100.41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55.92		355.9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2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0.00		2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0.00		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湖口县林业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48.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66	16.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82	0.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71.14	171.1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340.15	2,340.1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0.00	2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48.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48.77	2,548.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48.77	总计	64	2,548.77	2,548.7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湖口县林业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548.77	1,200.69	1,348.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6	16.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6	16.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6.66	16.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82		0.8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82		0.8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82		0.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1.14		171.1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0.58		90.58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0.58		90.58
21105		天然林保护	80.56		80.56
2110501		森林管护	3.37		3.37
2110507		停伐补助	77.19		77.19
213		农林水支出	2,340.15	1,184.03	1,156.12
21301		农业农村	6.00		6.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		6.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334.15	1,184.03	1,150.12
2130201		行政运行	1,163.37	1,060.34	103.0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28	123.70	16.59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79.41		279.4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3.15		73.1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89.27		189.27
2130212		湿地保护	32.33		32.33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41		100.41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55.92		355.9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2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0.00		2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0.00		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湖口县林业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编研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编研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编研分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6.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7.63	30201	办公费	11.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2.87	30202	印刷费	0.2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8	30203	咨询费	1.5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21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72.06	30206	水费	0.80	310	资本性支出	0.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83	30206	电费	4.6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28	30207	邮电费	2.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1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6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2.32	30211	差旅费	3.6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24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89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02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1.06	30216	培训费	0.6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7.8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5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津贴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2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6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1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46.66	30229	福利费	17.9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经营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7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6	经营费用	
						39910	资本性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82.71	公用支出合计					147.9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湖口县林业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档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湖口县林业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湖口县林业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6.00	15.11	15.11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7.00	7.23	7.2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7.00	7.23	7.23
3.公务接待费	6	19.00	7.88	7.88
（1）国内接待费	7	---	--	7.88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6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7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50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689.4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2689.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7.73 万元，增长 34.36%，主要原因：项目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548.77 万元，占 94.77%；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40.65 万元，占 5.23%。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2689.4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689.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7.73 万元，增长 34.36%，主要原因：项目增加；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200.69 万元，占 44.64%；项目支出 1488.73 万元，占 55.3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

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2113.44 万元，决算数 2548.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60%。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6.66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做决算时进行了调整。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82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做决算时进行了调整。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14.15 万元，决算数 17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9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做决算时进行了调整。

（四）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899.29 万元，决算数 234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2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做决算时进行了调整。

（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2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做决算时进行了调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00.6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975.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67 万元，增长 3.35%，主要原因：新招录人员。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8.40 万元，下降 59.74%，主要原因：项目费用单独列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7.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27 万元，增长 33.36%，主要原因：提高了离休待遇。

（四）资本性支出 0.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3 万元，下降 67.37%，主要原因：控制了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5.11 万元，决算数 15.1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04 万元，增长 7.37%，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7.23 万元，决算数 7.2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

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7.23 万元，决算数 7.2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压缩经费。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09 万元，增长 17.68%，主要原因：维修价格增高。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7.88 万元，决算数 7.8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压缩经费。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63%，主要原因：控制了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72 批，累计接待 504 人次，主要是：压缩经费。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接待。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无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8.31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6.63 万元，增长 7.24%，主要原因：项目增加各项开支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3.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7.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0.5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

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业务用车。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39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488.73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33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6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 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 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九财建指(2023)45号关于下达2023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九

财建指(2022)52号关于下达2022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3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结果为优。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48.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九财预指(2022)17号关于结算2022年1-6月森林植被恢复费的通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九财资环指(2022)2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九财预指(2022)17号关于结算2022年1-6月森林植被恢复费的通知						
主管部门		湖口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湖口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2.3	112.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12.3	112.3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林业高质量发展			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投资	= 132.3	132.3	7	7	
		社会成本指标	参与度	≥95%	95	7	7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	≥85%	85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林护鸟培训	=2次	2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95	15	15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5%	95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0.5%	0.5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优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发挥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85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九财资环指(2022)2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预算							
主管部门	湖口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湖口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8.156	56.871	10	72.7	5	
	政府预算资金	0	78.156138	56.870696	—	72.7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森林资源管理,提升森林质量			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投资	= 129.66 万	115.11	6	4.32	剩余部分为 本部门林业 项目监测经
		社会成本指标	国家级国有公益林	=11.5 —/亩	11.5	7	7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系统稳定性提升是否 明显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7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以上公益林面积	≥4.7 —亩	4.7	10	10	
			省级公益林	=21.5 —/亩	21.5	10	10	
		质量指标	公益林管护合格率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80%	8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增加林地面积	是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情况	良好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质量提升是否明显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80	6	6	
	总分					100	93.3 2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支出科目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

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

（二）项目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根据《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管理要求，森林植被恢复费实行专款专用，专项用于林业主管部门组织的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包括调查规划设计、整地、造林、抚育、护林防火、病虫害防治、资源管护等开支。

二、绩效目标的核对和确定情况

（一）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绩效总目标：促进林业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促进林业高质量发展。

项目绩效指标、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如下：

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促进林业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投资	=132.3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林员工资补助人数	44 人
		湖口县沿江大道植被种植数量	4521 棵
		第三次古树名木普查数量	215 棵
		九江市林业资源动态监测调查图斑数量	171 个
		湖口县 2022 年森林、草原、湿地变化图斑调查监测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准确率	100%
		修复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古树普查准确率	100%
		检测结果验收合格率	100%
		变化图监测验收合格率	100%
	产出时效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普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护林员收入水平提升	≥0.5%
		森林火灾事件发生数下降	明显
	生态效益	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发挥	明显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县林业局作为该项目的主管单位和实施单位，项目整体运行较好。一是通过发放护林员补助，有效提升护林员工作积极性，降低森林火灾风险；二是积极开展各类林业监测工作，及时发现森林问题，及时处置；三是做好古树保护工作，减少古树被破坏。

四、项目绩效情况

1. 产出指标，全面完成。①、数量指标：护林员工资补助人数 44 人；湖口县沿江大道植被种植数量 4521 棵；第三次古树名木普查数量 215 棵；九江市林业资源动态监测调查图斑数量 171 个；湖口县 2022 年森林、草原、湿地变化图斑调查监测工作完成率 100%。②、质量指标：补助准确率 100%；修复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古树普查准确率 100%；检测结果验收合格率 100%；变化图监测验收合格率 100%。③、时效指标：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普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2. 效益指标，全面完成。社会效益指标：护林员收入水平提升 0.5%；森林火灾事件发生数下降明显。满意度指标，全部完成。生态效益指标：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发挥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通过周边群众走访调查，满意度达 85%，高于满意度指标任务。

五、主要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 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该项目绩效目标“促进林业高质量发展”与项目预期效益相关，但难以发挥绩效指标对项目实施的指导监督作用，根据《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管理要求，森林植被恢复费实行专款专用，专项用于林业主管部门组织的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包括调查规划设计、整地、造林、抚育、护林防火、病虫害防治、资源管护等开支。

（二）改进措施与建议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单位绩效水平。在绩效目标设置方面，根据项目确定的总体目标，进一步细化和明确项目内容，制定详细的实施计划，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出发，对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细化，设定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加强项目的绩效导向性，充分发挥绩效指标的作用。

公益林补偿资金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公益林补偿资金项目。

（二）项目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公益林是指为维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保持生态平衡，保护生物多样性等满足人类社会的生态、社会需求和可持续发展为主体功能，主要提供公益性、社会性产品或服务的森林、林木、林地。此项资金以确保其持续的保护和管理，禁止砍伐和其他破坏性活动。

二、绩效目标的核对和确定情况

（一）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绩效总目标：维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保持生态平衡。

年度绩效目标：维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保持生态平衡，禁止砍伐和其他破坏性活动。

项目绩效指标、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如下：

公益林补偿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维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保持生态平衡，禁止砍伐和其他破坏性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投资	=129.66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公益林管护面积	47538 亩
		省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40428 亩
		森林防火宣传标语	≧3000 条
		病虫害防治	≧2 次
	质量指标	补助准确率	100%
		验收合格率	≧99.3%
		防火宣传率	≧85%
		病虫害防治率	≧85%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普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发挥	明显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县林业局作为该项目的主管单位和实施单位，项目整体运行较好。

一是采用平板电脑，利用省林业局下发的2023年公益林优化后成果数据，通过1:1万地形图、遥感影像图室内判读、实地核对等方法，对全县列入补偿范围的87922亩生态公益林（国家级公益林47538亩，省级公益林40428亩）进行逐村逐小班实地检查。

二是通过查看农户“一卡通”存折、集体和国有部分公益林资金账目、核实农户（单位）公益林补偿资金发放及村（组）集体、国有部分公益林资金使用情况。

四、项目实际产出情况

3. 产出指标，全面完成。①、数量指标国家公益林管护面积47586亩；省级公益林管护面积40406亩；森林防火宣传标语大于3000多条；病虫害防治大于2次。②、质量指标：补助准确率100%；验收合格率大于99.3%；防火宣传率大于85%；病虫害防治率大于85%。③、时效指标：规定时间内普查工作完成及时率100%。

4. 效益指标，全面完成。社会效益指标：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发挥明显。满意度指标，全部完成。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通过周边群众走访调查，满意度达85%，高于满意度指标任务。

五、主要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该项目绩效目标确保其持续的保护和管理，禁止砍伐和其他破坏性活动，但大多数生态公益林呈点状或线状公布，面积小而又分散，管理难度大，管理队伍力量薄弱，致使一些行重要工作内容难以跟上管理要求。我局将继续做好生态公益林建设与管理，特别是落实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到位。